



山东政法学院



2021

就业质量分析报告

REPORT OF EMPLOYMENT QUALITY

学校简介

山东政法学院是一所以本科教育为主体，兼及法律硕士和留学生教育；以法学为特色和优势，兼有经济学、管理学、文学、工学等多学科的普通本科高校。学校坐落在山东省省会泉城济南，位于中央商务区，毗邻奥体中心、省博物馆、省图书馆、省美术馆等标志性文化场所，山水清音，人杰地灵，人文环境得天独厚。

学校现有 21 个本科专业，其中法学、监狱学、国际经济与贸易、行政管理是省级特色专业。学校法学教育历史悠久，底蕴深厚，法学专业学科优势突出，是国家“本科教学工程”地方高校首批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山东省高水平应用型立项建设专业、省级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创新实验区和省属普通本科高校应用型人才培养专业发展支持计划资助项目。在突出法学专业特色的基础上，强调其他专业与法结合，如经济学类专业侧重商法结合，政管类专业强化法政结合，新闻传播类专业突出法治新闻方向，信息技术类专业突出电子证据方向，外国语言类专业突出法律英语方向，非法学专业均具有鲜明的融法特色。

学校现有全日制在校生 12000 余人。专任教师 600 余人。专任教师中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的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33%；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人数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92%。专任教师队伍中现有全国优秀教师 1 人，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 3 人，省级教学团队 3 个，省级优秀教师 4 人，省级教学名师 3 人，省级重点学科首席专家 2 人，“山东省十大中青年法学家” 4 人，“山东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2 人，全省社科理论界“百人工程”高层次人才 2 人，“全省高校师德标兵” 2 人，山东省法官检察官遴选和惩戒委员会委员 2 人（其中主任委员 1 人），山东省法学人才库成员 40 余名，山东省委省政府法律专家库成员 6 人，山东政法智库专家 1 人，山东省人大常委会特聘立法专家 2 人，国际、国内仲裁机构仲裁员 18 名。

学校建有校内教学实训中心 7 个，法学教学实训中心是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

心。在山东省法院系统、检察院系统、律师事务所、监狱系统、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等合作建立校外实践实训基地 200 余个。学报《政法论丛》是 RCCSE 中国核心学术期刊、“复印报刊资料”重要转载来源期刊、全国中文核心期刊、CSSCI 来源期刊。

目 录

一、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 1 -
(一) 毕业生规模与结构.....	- 1 -
(二) 毕业去向	- 5 -
(三) 毕业去向落实率.....	- 6 -
(四) 特殊群体毕业去向.....	- 10 -
二、 毕业生流向分析.....	- 12 -
(一) 就业流向	- 12 -
(二) 升学流向	- 15 -
(三) 未就业情况.....	- 17 -
三、 毕业生自主评价与社会评价.....	- 18 -
(一) 毕业生就业情况跟踪调查.....	- 18 -
(二)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评价.....	- 25 -
四、 毕业生就业发展趋势	- 29 -
(一) 近三年毕业生规模变化趋势.....	- 29 -
(二) 近三年毕业生就业变化趋势.....	- 29 -
五、 就业创业工作主要举措	- 31 -
(一) 丰富就业创业信息供给，提升就业创业指导服务水平.....	- 31 -
(二) 打造就业工作专班，全员参与推动就业工作.....	- 32 -
(三) 建立就业动态台账，实施就业分类精准帮扶.....	- 32 -
(四) 完善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考核，统筹过程与结果共进.....	- 32 -
六、 对教育教学的反馈.....	- 34 -
(一) 毕业生对母校的反馈	- 34 -
(二) 用人单位对本校人才培养工作和服务的反馈.....	- 37 -
附：图表目录	- 39 -
关于本报告.....	- 42 -

一、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一) 毕业生规模与结构

学校 2021 届毕业生共计 2999 人，涵盖硕士研究生、本科、专科 3 个学历层次，共涉及 11 个学科门类、25 个专业。与上年同期比较，毕业生总人数减少 378 人，同比下降 11.19%。

1. 学历结构

按学历层次统计，硕士研究生 63 人，占 2.10%；本科 2743 人，占 91.46%；专科 193 人，占 6.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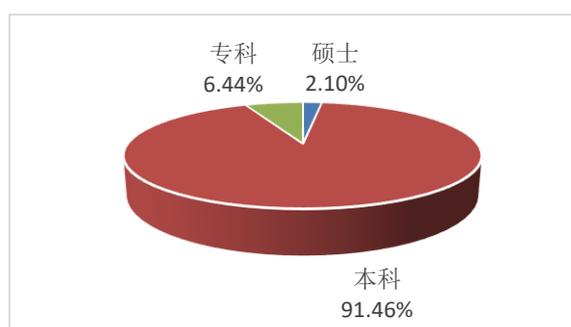


图 1. 毕业生学历结构图

2. 学科门类分布

本科涵盖 5 个学科门类，其中法学生源人数最多。各学科门类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 本科毕业生人数分学科门类统计表

序号	学科门类	生源人数	生源比例 (%)
1	法学	1855	67.63
2	文学	357	13.01
3	管理学	334	12.18
4	经济学	146	5.32
5	工学	51	1.86

专科涉及 5 个专业大类，财经商贸大类、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生源人数较多。各专业大类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 专科毕业生人数分专业大类统计表

序号	专业大类	生源人数	生源比例 (%)
1	财经商贸大类	83	43.01
2	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71	36.79
3	教育与体育大类	35	18.13
4	公安与司法大类	3	1.55
5	新闻传播大类	1	0.52

3. 专业结构

硕士毕业生分布于 2 个专业，各专业生源人数与全省对比如下表所示：

表 3. 硕士毕业生各专业生源人数与全省比较

序号	专业名称	本校生源人数	占本校生源比%	占全省同专业生源比 (%)
1	法律(法学)	37	58.73	10.42
2	法律(非法学)	26	41.27	7.14

本科毕业生分布于 18 个专业，人数最多的专业是法学。与全省同专业生源人数比较，监狱学专业是全省独有专业。本科各专业生源人数与全省对比如下表所示：

表 4. 本科毕业生各专业生源人数与全省比较

序号	专业名称	本校生源人数	占本校生源比%	占全省同专业生源比 (%)
1	法学	1557	56.76	24.41
2	监狱学	198	7.22	100.00
3	财务管理	140	5.10	2.60
4	英语	111	4.05	1.98
5	新闻学	83	3.03	7.33
6	行政管理	76	2.77	4.73
7	经济学	74	2.70	2.98
8	知识产权	64	2.33	23.79
9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61	2.22	2.36
10	审计学	57	2.08	4.26
11	国际经济与贸易	54	1.97	1.16
12	网络与新媒体	54	1.97	23.58
13	信息工程	51	1.86	18.21
14	商务英语	44	1.60	3.99
15	编辑出版学	41	1.49	16.33
16	政治学与行政学	36	1.31	6.90

序号	专业名称	本校生源人数	占本校生源比%	占全省同专业生源比(%)
17	日语	24	0.87	1.71
18	金融工程	18	0.66	1.10

专科毕业生分布于 5 个专业，各专业生源人数与全省对比如下表所示：

表 5. 专科毕业生各专业生源人数与全省比较

序号	专业名称	本校生源人数	占本校生源比%	占全省同专业生源比(%)
1	财务管理	83	43.01	3.96
2	行政管理	71	36.79	16.21
3	应用英语	35	18.13	4.14
4	法律事务	3	1.55	0.22
5	新闻采编与制作	1	0.52	0.14

4. 院（系）分布

毕业生分布于 11 个院（系），人数最多的 3 个院（系）分别是民商法学院、刑事司法学院、商学院，生源人数均超过 400 人。各院（系）毕业生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 毕业生人数分院（系）统计表

序号	院（系）名称	生源人数	生源比例(%)
1	民商法学院	440	14.67
2	刑事司法学院	431	14.37
3	商学院	426	14.20
4	法学院	381	12.70
5	经济贸易法学院	372	12.40
6	外国语学院	214	7.14
7	警官学院	198	6.60
8	公共管理学院	183	6.10
9	传媒学院	179	5.97
10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112	3.73
11	研究生	63	2.10

5. 性别结构

按性别统计，男生 1133 人，占 37.78%；女生 1866 人，占 62.22%。男生所占比例低于女生 24.44 个百分点。毕业生男女比例为 61: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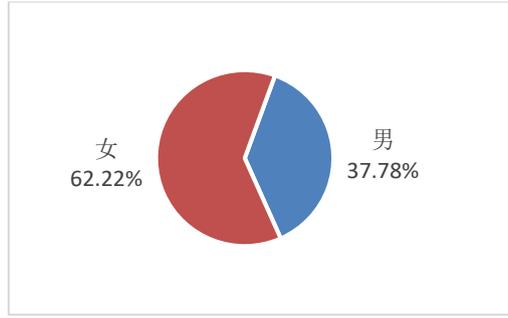


图 2. 毕业生性别结构图

6. 生源地分布

按生源地统计, 山东籍毕业生 2482 人, 占毕业生总人数 82.76%, 其中临沂、潍坊市生源较多; 外省生源毕业生共 517 人, 占毕业生总人数 17.24%。



图 3. 毕业生生源地结构图

外省生源毕业生来自全国 22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 其中, 贵州籍、河南籍、河北籍毕业生相对较多。外省毕业生生源地分布如下表所示:

表 7. 外省生源毕业生人数分生源地统计表

序号	生源地	生源人数	生源比例 (%)
1	贵州省	58	1.93
2	河南省	51	1.70
3	河北省	46	1.53
4	内蒙古自治区	40	1.33
5	安徽省	37	1.23
6	湖南省	35	1.17
7	山西省	32	1.07
8	吉林省	29	0.97
9	黑龙江省	29	0.97
10	辽宁省	24	0.80
11	云南省	19	0.63
12	天津市	17	0.57

序号	生源地	生源人数	生源比例 (%)
13	广西壮族自治区	17	0.57
14	甘肃省	17	0.57
15	四川省	17	0.57
16	江西省	14	0.47
17	湖北省	13	0.43
18	陕西省	12	0.40
19	江苏省	7	0.23
20	浙江省	1	0.03
21	福建省	1	0.03
22	广东省	1	0.03

(二) 毕业去向

按照教育部有关规定，高校毕业生毕业去向统计时分为就业、升学、未就业三大类。其中，就业包括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应征义务兵、科研（管理）助理、基层项目就业、自主创业、自由职业、其他录用形式就业等方式；升学包括国内升学和出国（境）深造；未就业包括待就业、不就业拟升学、其他暂不就业等方式。学校 2021 届毕业生的总体毕业去向如下表所示：

表 8. 毕业生总体毕业去向

序号	毕业去向	毕业生人数	所占比例 (%)
1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2060	68.69
2	升学	343	11.44
3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199	6.64
4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119	3.97
5	自由职业	47	1.57
6	基层项目就业	6	0.20
7	自主创业	3	0.10
8	应征义务兵	1	0.03
9	未就业	221	7.37

不同学历毕业生的毕业去向如下表所示：

表 9. 不同学历毕业生的毕业去向对比

毕业去向	毕业生人数(人)			占毕业生总人数比例(%)		
	硕士	本科	专科	硕士	本科	专科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0	2008	52	0.00	73.20	26.94

毕业去向	毕业生人数(人)			占毕业生总人数比例(%)		
	硕士	本科	专科	硕士	本科	专科
升学	1	279	63	1.59	10.17	32.64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14	182	3	22.22	6.64	1.55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0	117	2	0.00	4.27	1.04
自由职业	0	47	0	0.00	1.71	0.00
基层项目就业	0	6	0	0.00	0.22	0.00
自主创业	0	3	0	0.00	0.11	0.00
应征义务兵	0	1	0	0.00	0.04	0.00
未就业	48	100	73	76.19	3.65	37.82

(三) 毕业去向落实率

截至报告期，学校 2021 届毕业生共有 2778 人落实毕业去向，毕业去向落实率 92.63%。其中，就业 2435 人，升学 343 人。

1. 按学历统计

硕士生毕业去向落实率 23.81%，本科生毕业去向落实率 96.35%，专科生毕业去向落实率 62.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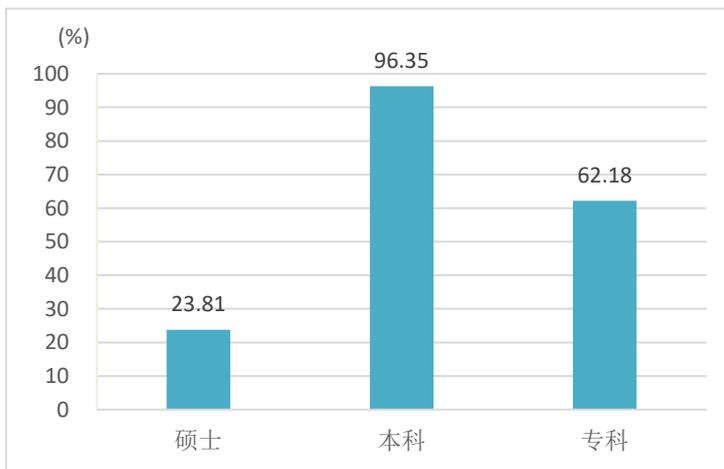


图 4. 各学历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对比图

2. 按学科门类统计

研究生法学学科门类毕业去向落实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0. 研究生毕业生各学科门类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序号	学科门类	生源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未就业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就业	升学		
1	法学	63	14	1	48	23.81

本科各学科门类中，5 个学科的毕业去向落实率全部超过 90%，其中，工学最高，毕业去向落实率 100%。本科各学科门类毕业去向落实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1. 本科毕业生各学科门类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序号	学科门类	生源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未就业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就业	升学		
1	工学	51	42	9	0	100.00
2	法学	1855	1647	159	49	97.36
3	管理学	334	275	46	13	96.11
4	经济学	146	128	9	9	93.84
5	文学	357	272	56	29	91.88

专科各专业大类中，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最高，毕业去向落实率 91.55%。专科各专业大类毕业去向落实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2. 专科毕业生各专业大类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序号	专业大类	生源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未就业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就业	升学		
1	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71	45	20	6	91.55
2	教育与体育大类	35	5	25	5	85.71
3	公安与司法大类	3	0	2	1	66.67
4	财经商贸大类	83	7	16	60	27.71
5	新闻传播大类	1	0	0	1	0.00

3. 按专业统计

硕士各专业毕业去向落实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3. 硕士毕业生各专业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序号	专业名称	生源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未就业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就业	升学		
1	法律(法学)	37	9	1	27	27.03
2	法律(非法学)	26	5	0	21	19.23

本科各专业中，有 8 个专业的毕业去向落实率超过 95%，其中，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信息工程专业的毕业去向落实率达 100%。本科各专业毕业去向落实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4. 本科毕业生各专业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序号	专业名称	生源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未就业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就业	升学		
1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61	59	2	0	100.00
2	信息工程	51	42	9	0	100.00
3	监狱学	198	181	14	3	98.48
4	知识产权	64	58	5	1	98.44
5	法学	1557	1388	126	43	97.24
6	财务管理	140	116	20	4	97.14
7	网络与新媒体	54	49	3	2	96.30
8	经济学	74	63	8	3	95.95
9	政治学与行政学	36	20	14	2	94.44
10	金融工程	18	17	0	1	94.44
11	行政管理	76	57	14	5	93.42
12	商务英语	44	34	7	3	93.18
13	审计学	57	43	10	4	92.98
14	新闻学	83	67	10	6	92.77
15	编辑出版学	41	32	6	3	92.68
16	国际经济与贸易	54	48	1	5	90.74
17	英语	111	74	25	12	89.19
18	日语	24	16	5	3	87.50

专科各专业中，行政管理专业的毕业去向落实率超过 90%。专科各专业毕业去向落实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5. 专科毕业生各专业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序号	专业名称	生源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未就业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就业	升学		
1	行政管理	71	45	20	6	91.55
2	应用英语	35	5	25	5	85.71
3	法律事务	3	0	2	1	66.67
4	财务管理	83	7	16	60	27.71
5	新闻采编与制作	1	0	0	1	0.00

4. 按院（系）统计

截至报告期，共有 8 个院（系）的毕业去向落实率超过 90%，其中，网络空间安全学院的毕业去向落实率最高，达 100%。各院（系）毕业去向落实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6. 毕业生各院（系）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序号	院（系）名称	生源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未就业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就业	升学		
1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112	101	11	0	100.00
2	民商法学院	440	403	32	5	98.86
3	警官学院	198	181	14	3	98.48
4	经济贸易法学院	372	335	29	8	97.85
5	刑事司法学院	431	376	42	13	96.98
6	法学院	381	332	30	19	95.01
7	传媒学院	179	148	19	12	93.30
8	公共管理学院	183	122	48	13	92.90
9	外国语学院	214	129	62	23	89.25
10	商学院	426	294	55	77	81.92
11	研究生	63	14	1	48	23.81

5. 按性别统计

男生毕业去向落实率 93.20%，女生毕业去向落实率 92.28%。男生毕业去向落实率高于女生 0.92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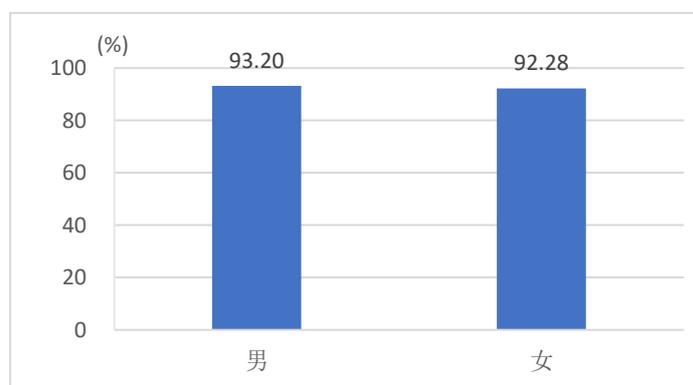


图 5. 不同性别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对比图

6. 按生源地统计

山东生源毕业去向落实率 92.83%，高于省外生源 1.15 个百分点。省内生源中，威海、菏泽生源的毕业去向落实率较高，均超过 95%。

表 17. 不同生源地地区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序号	生源地区	生源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未就业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就业	升学		
1	威海	62	49	11	2	96.77
2	菏泽	131	108	18	5	96.18
3	潍坊	286	241	30	15	94.76

序号	生源地区	生源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未就业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就业	升学		
4	聊城	125	103	15	7	94.40
5	日照	95	76	13	6	93.68
6	滨州	110	89	14	7	93.64
7	临沂	297	249	29	19	93.60
8	淄博	125	103	14	8	93.60
9	德州	145	124	11	10	93.10
10	青岛	168	136	20	12	92.86
11	济宁	188	150	24	14	92.55
12	烟台	208	176	14	18	91.35
13	济南	242	196	23	23	90.50
14	枣庄	124	99	13	12	90.32
15	东营	58	46	6	6	89.66
16	泰安	118	87	17	14	88.14
17	省外	517	403	71	43	91.68

(四) 特殊群体毕业去向

1. 特困家庭毕业生

学校 2021 届特困家庭毕业生共计 68 人，截至报告期，已有 62 人落实毕业去向，特困家庭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1.18%。其中，就业 57 人，升学 5 人。

表 18. 特困家庭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序号	毕业去向	毕业生人数	所占比例 (%)
1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41	60.29
2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8	11.76
3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7	10.29
4	升学	5	7.35
5	自由职业	1	1.47
6	未就业	6	8.82

2. 省级优秀毕业生

学校共评选出 150 名 2021 届省级优秀毕业生，截至报告期，共有 144 人落实毕业去向，省级优秀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6.00%。其中，就业 110 人，升学 34 人。

表 19. 省级优秀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序号	毕业去向	毕业生人数	所占比例 (%)
1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79	52.67
2	升学	34	22.67
3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26	17.33
4	自由职业	2	1.33
5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2	1.33
6	基层项目就业	1	0.67
7	未就业	6	4.00

3. 少数民族毕业生

学校 2021 届少数民族毕业生共计 73 人，截至报告期，共有 68 人落实毕业去向，少数民族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3.15%。其中，就业 61 人，升学 7 人。

表 20. 少数民族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序号	毕业去向	毕业生人数	所占比例 (%)
1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53	72.60
2	升学	7	9.59
3	自由职业	3	4.11
4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3	4.11
5	自主创业	1	1.37
6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1	1.37
7	未就业	5	6.85

二、毕业生流向分析

(一) 就业流向

学校 2021 届毕业生共有 2435 人就业，占毕业生总人数 81.19%。就业流向情况如下：

1. 就业地区流向

2021 届毕业生留山东省内就业 2060 人，占就业总人数 84.60%。其中，济南接收人数最多，占 30.88%；到潍坊、临沂、青岛市的就业比例均超过 5%。出省就业共 373 人，占 15.32%，主要流向北京、河北、江苏等省市。毕业生就业地区流向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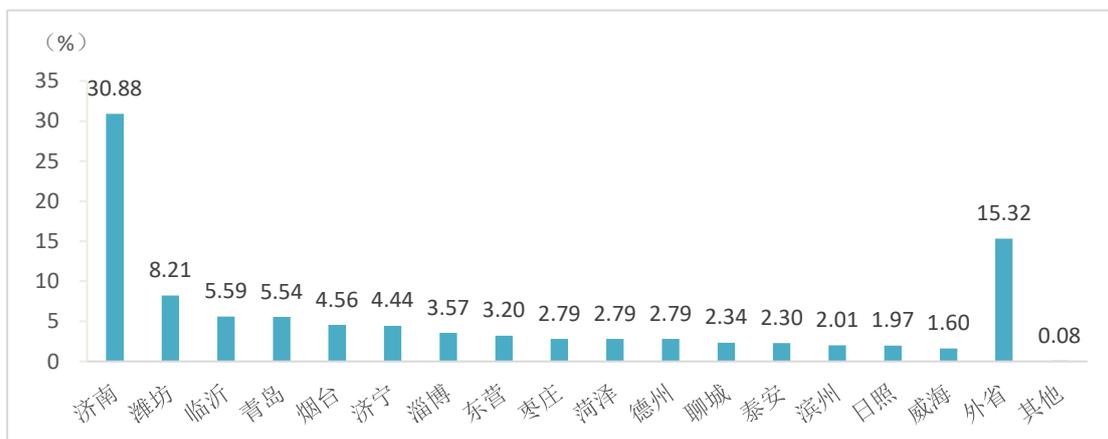


图 6. 毕业生就业地区流向

(注：其他，包括应征义务兵、出国出境工作及部分未登记就业地区的毕业生)

2. 就业单位性质流向

2021 届毕业生的就业单位性质流向显示，企业就业人数最多，其中，非国有企业占 79.38%，国有企业占 2.59%；机关占 12.20%，事业单位占 3.08%，自由职业占 1.93%，其他（包括部队、基层项目、城镇社区、农村建制村等）占 0.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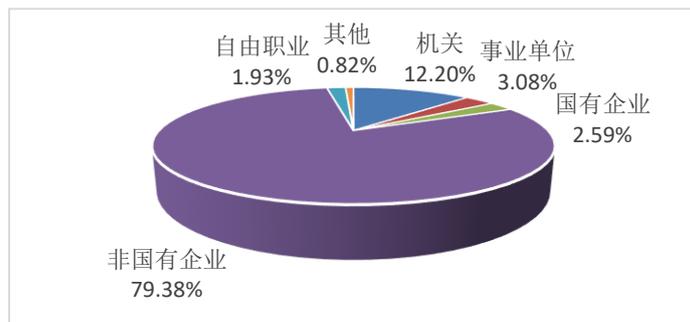


图 7. 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流向图

3. 就业行业流向

从 2021 届毕业生的就业行业流向看，毕业生流向最多的 3 个行业分别为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20.94%）、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5.36%）、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11.95%）。各行业流向如下图所示：



图 8. 毕业生就业行业流向图

（注：其他，包括部队、基层项目及部分行业划分不明确的单位）

4. 国家战略导向就业

(1) 服务中西部地区

学校主动对接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人才需要，鼓励毕业生到中西部地区和艰苦边远地区就业。2021 届毕业生中，中部地区就业 69 人，主要流向湖南、安徽等省份。西部地区就业 77 人，主要流向贵州、内蒙古等省份。东北地区就业 31 人，流向辽宁、吉林省较多。

表 21. 毕业生就业地区分省（市、区）统计表

经济区域	省（直辖市、自治区）	就业人数	占就业总人数比例（%）
东部地区	山东省	2060	84.60
	北京市	47	1.93
	河北省	35	1.44
	江苏省	30	1.23
	天津市	26	1.07
	广东省	23	0.94
	浙江省	20	0.82
	上海市	12	0.49
	福建省	2	0.08
	海南省	1	0.04
中部地区	湖南省	18	0.74
	安徽省	16	0.66
	山西省	10	0.41
	湖北省	10	0.41
	河南省	9	0.37
	江西省	6	0.25
西部地区	贵州省	22	0.90
	内蒙古自治区	11	0.45
	广西壮族自治区	11	0.45
	云南省	10	0.41
	甘肃省	6	0.25
	陕西省	6	0.2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5	0.21
	四川省	3	0.12
	重庆市	1	0.04
	西藏自治区	1	0.04
青海省	1	0.04	
东北地区	辽宁省	14	0.57
	吉林省	9	0.37
	黑龙江省	8	0.33
其他	其他	2	0.08

备注：其他，包括应征义务兵、出国出境工作及部分未登记就业地区的毕业生。

(2)服务国家重大战略

学校积极推动毕业生服务“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等重大国家战略。2021届已就业毕业生中，141人赴“一带一路”建

设涉及区域就业；148 人赴“长江经济带发展”涉及区域就业；78 人赴“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涉及区域就业；108 人赴“京津冀协同发展”涉及区域就业；23 人赴“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涉及区域就业。

表 22. 毕业生赴国家重大战略涉及区域就业情况

重点区域发展战略	就业人数	占就业总人数比例 (%)
“一带一路”建设	141	5.78
长江经济带发展	148	6.07
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78	3.20
京津冀协同发展	108	4.44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23	0.94

(3)服务基层

学校共有 6 名 2021 届本科毕业生参加基层项目。

从基层项目类型看，参加国家基层项目 4 人，参加地方基层项目 2 人。从服务地区看，山东省内 3 人，分别流向济南、聊城、日照各 1 人；省外 3 人，流向新疆（2 人）、青海（1 人）。

(4)自主创业

2021 届本科毕业生自主创业 3 人。

从创业行业分布看，主要流向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 人），住宿和餐饮业（1 人），批发和零售业（1 人）。从创业地区分布看，流向济南（2 人）、菏泽（1 人）。

(5)应征义务兵

2021 届毕业生共有本科毕业生 1 人应征义务兵。

(二) 升学流向

学校 2021 届毕业生共有 343 人升学，占毕业生总人数 11.44%。各学历毕业生升学去向如下表所示：

表 23. 各学历毕业生升学去向

序号	学历	生源人数	升学人数（人）			占毕业生总人数比例（%）		
			国内升学	出国（境）深造	合计	国内升学	出国（境）深造	合计
1	硕士	63	1	0	1	1.59	0.00	1.59
2	本科	2743	262	17	279	9.55	0.62	10.17
3	专科	193	63	0	63	32.64	0.00	32.64

1. 国内升学

2021 届毕业生国内升学 326 人，其中，升入本校 2 人，占 0.61%；升入山东省内高校（不含本校）105 人，占 32.21%；升入省外高校 219 人，占 67.18%。

从升学学校类型看，毕业生升入“双一流大学 93 人，占 28.53%，其中，一流大学建设高校 37 人，一流学科建设高校 56 人。

从就读专业与升学专业看，跨专业升学 50 人，占 15.34%。

毕业生升学进入境内 175 所高校（含研究生培养单位）继续深造，流向人数较多的 17 所高校如下表所示：

表 24. 国内升学毕业生流向的升学单位 TOP17

序号	升学单位名称	毕业生人数	所占比例（%）
1	临沂大学	10	3.07
2	中国海洋大学	9	2.76
3	西北政法大学	8	2.45
4	青岛理工大学	7	2.15
5	青岛科技大学	7	2.15
6	北京外国语大学	7	2.15
7	山东师范大学	6	1.84
8	德州学院	5	1.53
9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5	1.53
10	青岛大学	5	1.53
11	山东师范大学历山学院	5	1.53
12	华东政法大学	5	1.53
13	天津师范大学	5	1.53
14	山东财经大学	4	1.23
15	云南大学	4	1.23
16	山东交通学院	4	1.23
17	西南政法大学	4	1.23

2. 出国（境）深造

2021 届毕业生出国（境）深造 17 人，主要流向英国（9 人）。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5. 出国（境）深造毕业生流向的国家（地区）

序号	国家（地区）名称	毕业生人数	所占比例（%）
1	英国	9	52.94
2	澳大利亚	3	17.65
3	日本	3	17.65
4	韩国	1	5.88
5	中国香港	1	5.88

（三）未就业情况

截至报告期，学校尚有 221 名 2021 届毕业生未就业，占毕业生总人数 7.37%。其中，硕士 48 人，本科 100 人，专科 73 人。

对未就业毕业生的当前状态进行统计，待就业 172 人，占未就业毕业生总人数 77.83%；不就业拟升学 44 人，占 19.91%；其他暂不就业 5 人，占 2.26%。

表 26. 未就业毕业生情况

序号	未就业状态	研究生	本科	专科	合计人数	所占比例（%）
1	待就业	48	85	39	172	77.83
2	不就业拟升学	0	14	30	44	19.91
3	其他暂不就业	0	1	4	5	2.26

三、毕业生自主评价与社会评价

(一) 毕业生就业情况跟踪调查

对本校 2021 届毕业生就业满意度、人岗匹配度、职业发展变化、升学情况、未就业情况等相关内容进行了跟踪调查，收回有效问卷 926 份，占毕业生总人数 30.88%。其中，男生 335 人，女生 591 人。参与调查毕业生中，专科生问卷 87 份，本科生问卷 831 份，研究生问卷 8 份。

1. 就业满意度

(1) 毕业生对当前就业状况的总体满意度

调查数据显示，毕业生对当前就业状况的总体满意度较高。其中，“很满意”占 56.94%，“满意”占 32.71%，“一般”占 9.87%，“不满意”占 0.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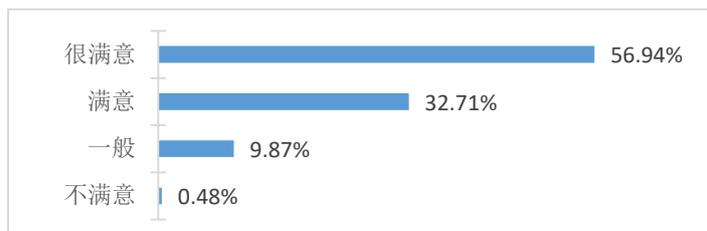


图 9. 毕业生对当前就业状况的总体满意度

不同学历毕业生对当前就业状况的总体满意度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7. 不同学历毕业生对当前就业状况的总体满意度

学历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专科生	26.67%	40.00%	33.33%	0.00%
本科生	57.99%	32.43%	9.09%	0.49%
研究生	66.67%	33.33%	0.00%	0.00%

(2) 毕业生对当前工作状况满意度

毕业生对劳动与薪酬匹配度、工作成就感、工作强度（压力）、上下级关系、学习（培训）机会、职业竞争公平程度、工作晋升机会、单位发展前景的满意度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8. 毕业生对当前工作状况的满意度情况

评价项目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1. 劳动与薪酬匹配度	57.18%	28.94%	11.99%	1.89%
2. 工作成就感	52.24%	31.29%	15.52%	0.95%

评价项目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3. 工作强度（压力）	46.35%	33.18%	18.58%	1.89%
4. 上下级关系	51.29%	36.71%	12.00%	0.00%
5. 学习（培训）机会	53.65%	35.06%	10.58%	0.71%
6. 职业竞争公平程度	56.00%	33.65%	10.11%	0.24%
7. 工作晋升机会	52.94%	32.71%	13.88%	0.47%
8. 单位发展前景	56.94%	31.06%	11.29%	0.71%

2. 人岗匹配度

（1）毕业生当前工作的专业对口情况

对毕业生当前工作的专业相关度进行调查，结果显示，“很相关”占 32.47%，“相关”占 40.00%，“一般”占 23.29%，“不相关”占 4.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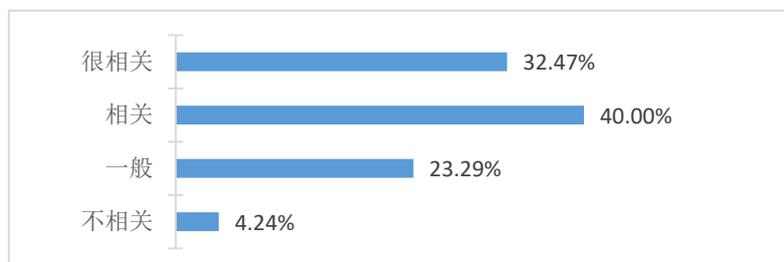


图 10. 毕业生当前工作的专业对口情况

不同学历毕业生当前工作的专业对口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9. 不同学历毕业生当前工作的专业对口情况

学历	很相关	相关	一般	不相关
专科生	20.00%	46.67%	26.67%	6.67%
本科生	32.68%	39.80%	23.34%	4.18%
研究生	66.67%	33.33%	0.00%	0.00%

对毕业生选择专业不相关工作的原因进行调查（本调查题为多选），结果显示，“薪资待遇”和“单位或行业前景”是毕业生选择最多的两个原因，比例分别为 50.00%和 33.33%。调查结果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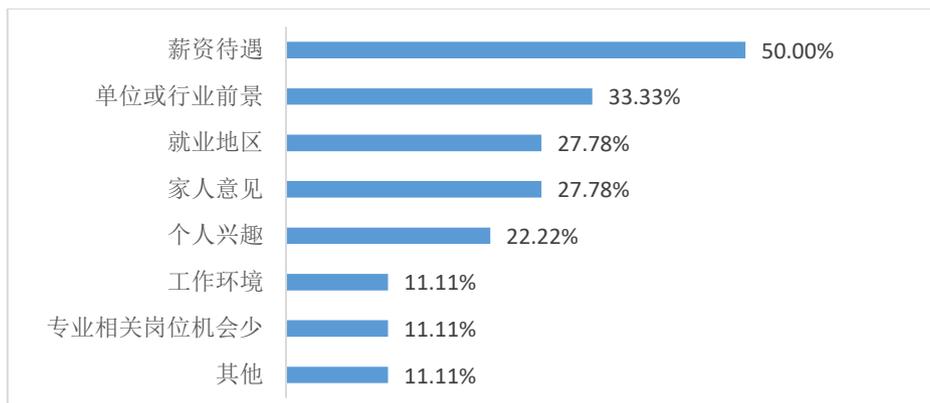


图 11. 毕业生选择专业不相关工作的原因

(2) 毕业生当前工作与职业期待的吻合情况

对毕业生当前工作与职业期待的吻合情况进行调查，结果显示，“很符合”比例为 27.06%，“符合”比例为 50.82%，“一般”占 20.94%，“不符合”占 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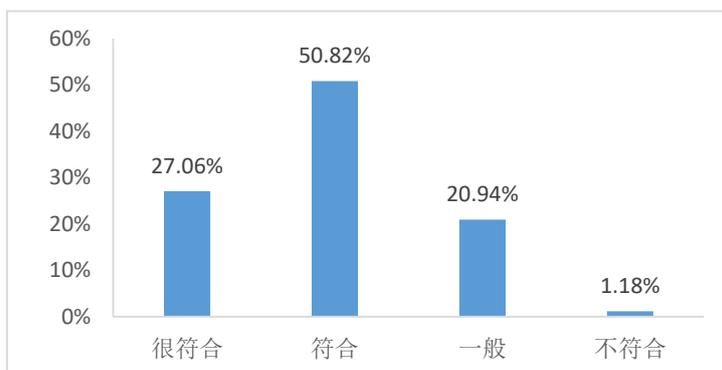


图 12. 毕业生当前工作与职业期待的吻合度

3. 职业发展情况

(1) 毕业生工作岗位变化情况

毕业生工作岗位变化情况的调查结果显示，“无变动”的比例为 89.88%，“升迁”的比例为 4.71%，“调岗”占 3.29%，“有离职”占 2.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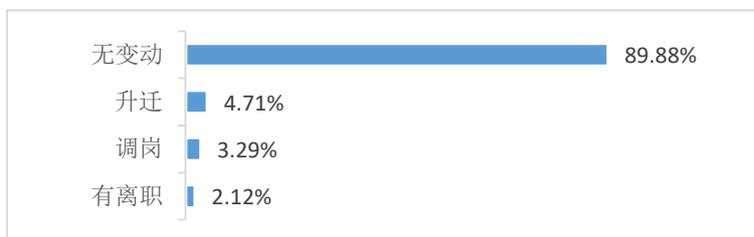


图 13. 毕业生工作岗位变动情况

(2) 毕业生工作岗位适应情况

毕业生工作岗位适应情况的调查结果显示，“很适应”的比例为 29.18%，“适

应”的比例为 57.17%，“一般”占 13.41%，“不适应”占 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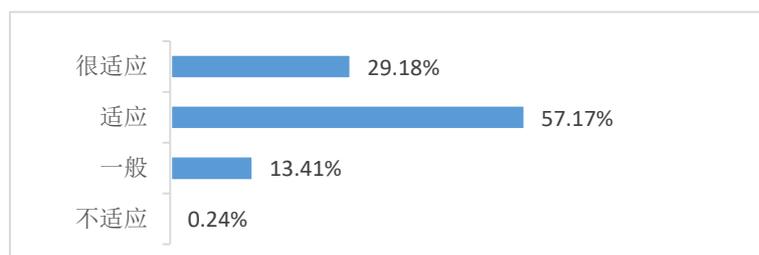


图 14. 毕业生当前工作岗位适应情况

4. 工作稳定性

(1) 毕业生工作变动情况

毕业生工作单位变动情况的调查结果显示，89.17%的毕业生一直未调换工作，就业稳定性较高；7.53%换过“1次”工作，2.12%换过“2次”工作，换工作“3次及以上”的毕业生占 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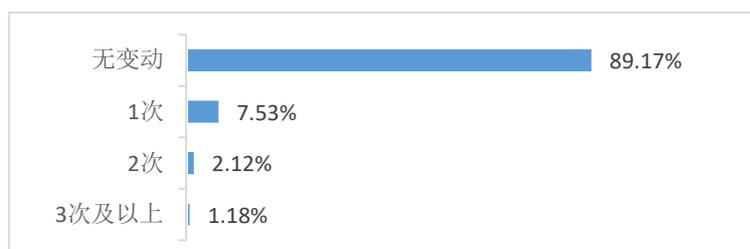


图 15. 毕业生工作单位变动情况

(2) 毕业生在当前工作单位的预期工作时间

毕业生在当前工作单位的预期工作时间，“少于1年”占 21.65%，“1年（含）-2年”占 23.76%，“2年（含）-3年”占 18.35%，“3年（含）-5年”占 13.65%，“5年（含）以上”占 22.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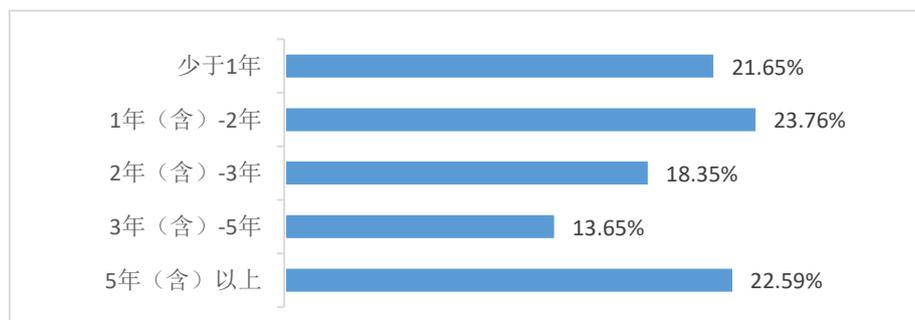


图 16. 毕业生在当前工作单位的预期工作时间

5. 升学毕业生分析

(1) 毕业生对升学学校及专业的满意度

调查数据显示，毕业生对升学学校及专业的总体满意度较高。其中，“很满意”占 53.11%，“满意”占 40.67%，“一般”占 5.26%，“不满意”占 0.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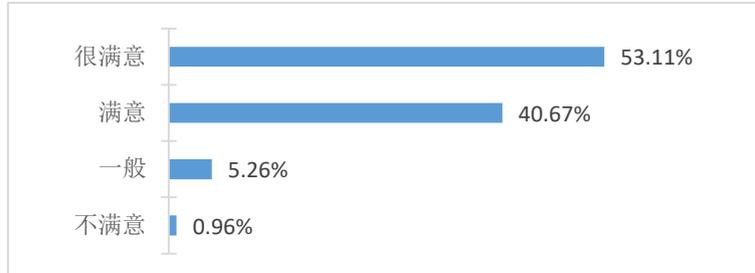


图 17. 毕业生对升学学校及专业的总体满意度

不同学历毕业生对升学学校及专业的满意度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0. 不同学历毕业生对升学学校及专业的满意度情况

学历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专科生	27.50%	55.00%	12.50%	5.00%
本科生	59.17%	37.28%	3.55%	0.00%

(2) 毕业生升学专业与原就读专业相关度

毕业生升学选择的专业与原就读专业的相关性，“很相关”占 52.15%，“相关”占 39.23%，“一般”占 6.70%，“不相关”占 1.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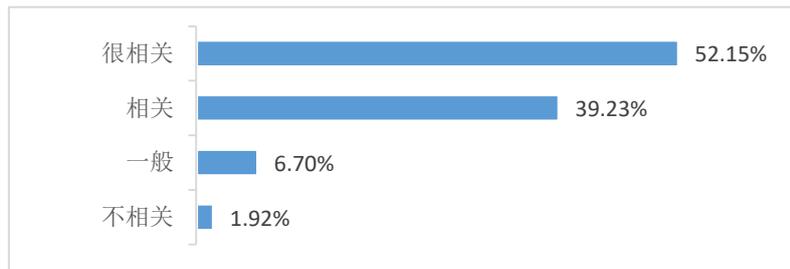


图 18. 毕业生升学专业与原就读专业的相关度

(3) 毕业生选择升学深造的主要原因

调查数据显示，“利用更好的教育条件提升自己”和“个人兴趣”是毕业生选择升学深造的两个主要原因，比例为 37.80%和 36.36%；其次是“获得更好的发展空间”，比例为 18.66%。调查结果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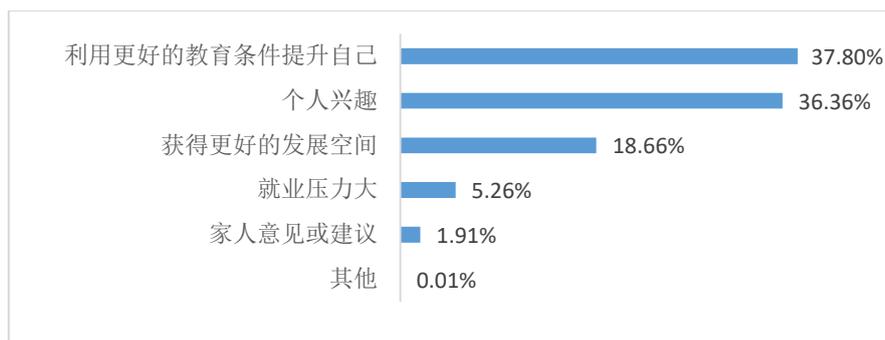


图 19. 毕业生选择升学深造的主要原因

6. 未就业毕业生情况

(1) 毕业生当前未就业的原因及打算

调查数据显示，毕业生当前未就业的最主要原因是“感到自己能力素质不够强，先‘充电’”，比例为 37.33%；其次是“未遇到满意的工作”，比例为 18.84%。

调查结果如下图所示：



图 20. 毕业生当前未就业的原因

未就业毕业生目前的打算，“准备升学考试”选择比例最高，达 51.03%；其次是“准备公务员、事业单位等考试”、“正在求职，尽快落实工作单位”，比例分别为 28.42%、11.99%。调查结果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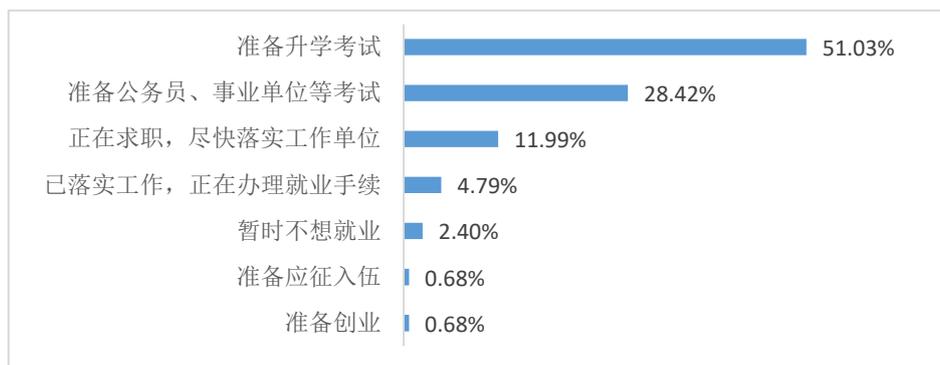


图 21. 未就业毕业生的目前打算

(2) 未就业毕业生获得 offer 的机会

未就业毕业生获得 offer 的机会调查结果显示，“0 次”占 32.53%，“1 次”占 11.65%，“2 次”占 7.19%，“3 次及以上”占 48.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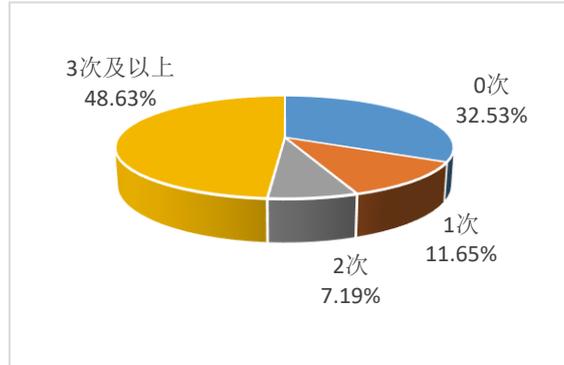


图 22. 未就业毕业生获得 offer 的机会

(3) 毕业生在未就业期间的经济来源

未就业毕业生的经济来源，“父母”是首要经济来源，比例达 78.77%；其次是“兼职”，比例为 11.64%。调查结果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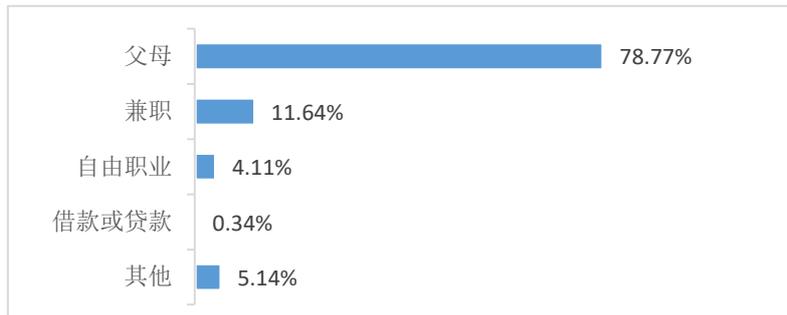


图 23. 毕业生在未就业期间的经济来源

(4) 未就业毕业生希望得到的帮助

调查数据（本调查题为多选）显示，“适应社会的能力”和“人际交往的能力”是未就业毕业生最希望提升的两项基本能力，选择比例分别为 50.34%和 47.95%。调查结果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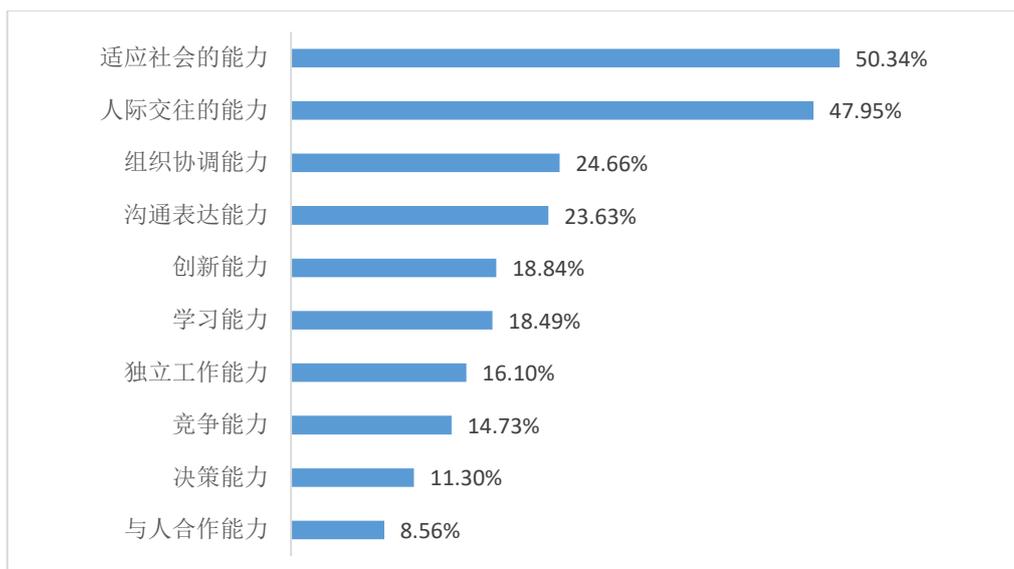


图 24. 未就业毕业生希望提升的基本能力

调查数据（本调查题为多选）显示，“职业指导”和“就业信息”是未就业毕业生在求职方面最希望获取的两项服务，选择比例分别为 64.38%和 59.93%。

调查结果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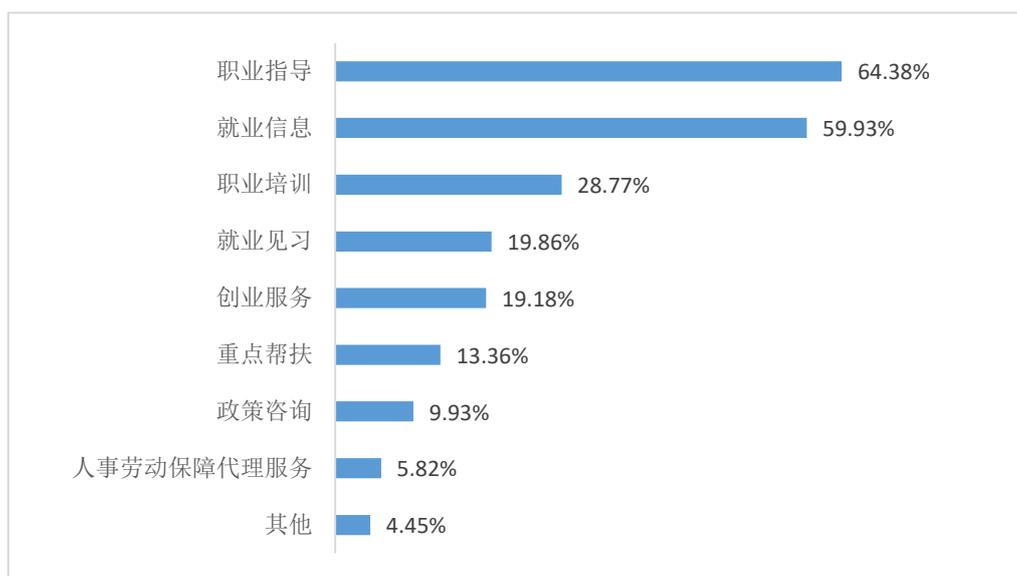


图 25. 未就业毕业生在求职方面希望得到的帮助

（二）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评价

以本校毕业生近五年的签约单位为调查对象，从毕业生工作胜任度、素质能力和求职能力等多维度进行调研，共收回有效问卷 286 份。调查结果显示，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较高。

1.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满意度评价

(1) 对本校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评价，“很满意”占 39.16%，“满意”占 60.49%，“一般”占 0.35%，“不满意”占比为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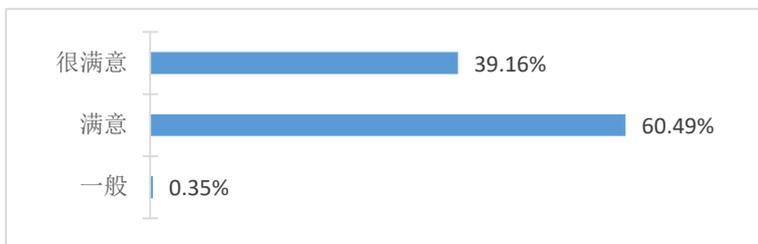


图 26.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

调查数据显示，“综合素质较强”和“专业知识较强”是用人单位招录本校毕业生的两个主要动因，选择比例分别为 32.52%和 26.22%。调查结果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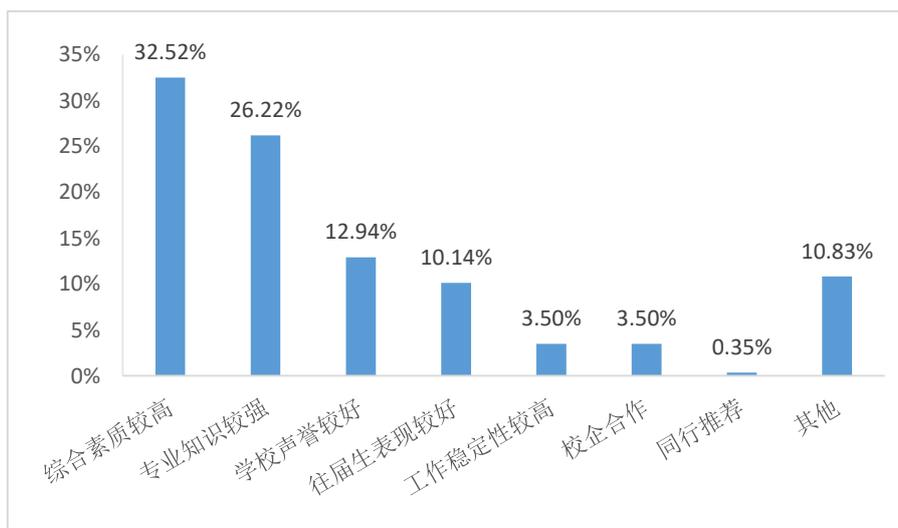


图 27. 用人单位招录本校毕业生的动因

(2) 对本校毕业生素质能力的评价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素质能力的总体评价，“很满意”占 51.05%，“满意”占 41.61%，“一般”占 6.99%，“不满意”占 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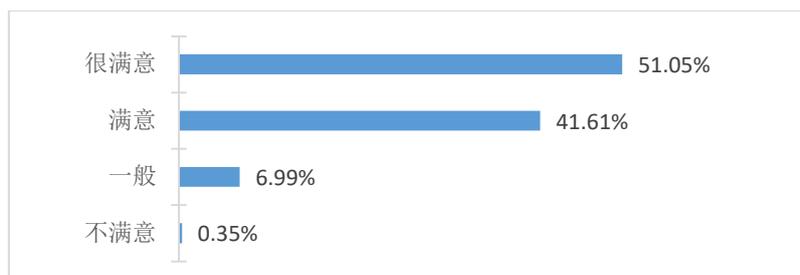


图 28.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素质能力总体评价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政治素养、工作态度、专业技能、职业能力、职业发展潜力、创新能力的满意度评价如下表所示：

表 31.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各项素质能力的评价

评价项目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1. 政治素养	55.94%	37.76%	5.95%	0.35%
2. 工作态度	53.85%	38.11%	7.34%	0.70%
3. 专业技能	50.35%	38.46%	10.84%	0.35%
4. 职业能力	49.65%	39.16%	10.84%	0.35%
5. 职业发展潜力	51.40%	44.06%	4.54%	0.00%
6. 创新能力	54.55%	36.71%	8.74%	0.00%

2.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工作胜任度评价

(1) 本校毕业生主要就职岗位情况

本校毕业生在用人单位主要就职岗位的调查数据显示，“专业技术人员”最多，占 48.25%；其次是“一般工作人员”，占 32.17%，另外，“后备干部”占 10.84%，“技术/业务骨干”占 5.24%，“中/高层管理人员”占 2.10%，“其他”占 3.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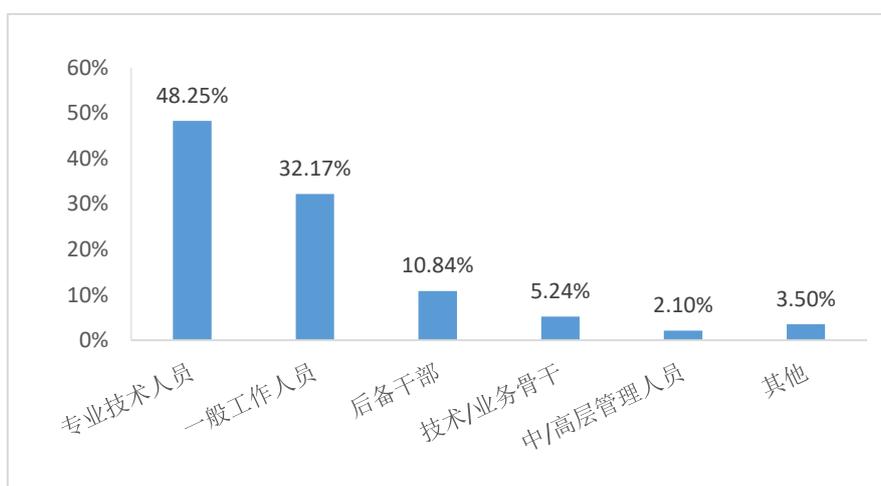


图 29. 本校毕业生在用人单位主要就职岗位情况

(2) 对本校毕业生工作胜任度的评价

调查数据显示,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工作胜任度的评价较高。其中,33.22%的用人单位评价“非常强”,54.55%评价“较强”,12.23%评价“一般”,评价“较差”占比为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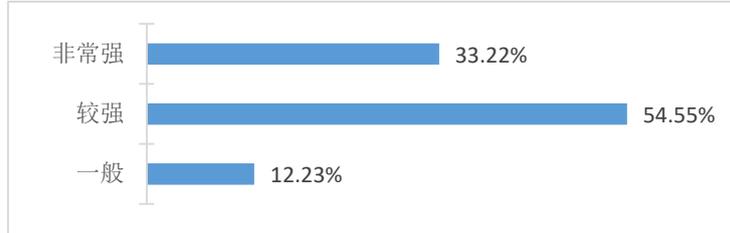


图 30.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工作胜任度的总体评价

3.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求职过程的评价

对本校毕业生在求职过程中的表现进行调查,结果显示,45.45%的用人单位认为“很积极”,45.45%认为“积极”,8.05%认为“一般”,另有1.05%认为“不积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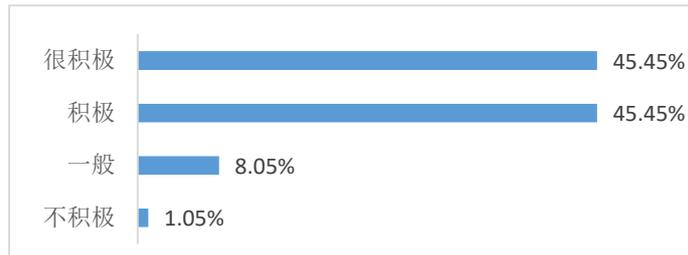


图 31.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求职过程的评价

四、毕业生就业发展趋势

(一) 近三年毕业生规模变化趋势

近三年本校毕业生总人数保持在 3300 人左右，呈下降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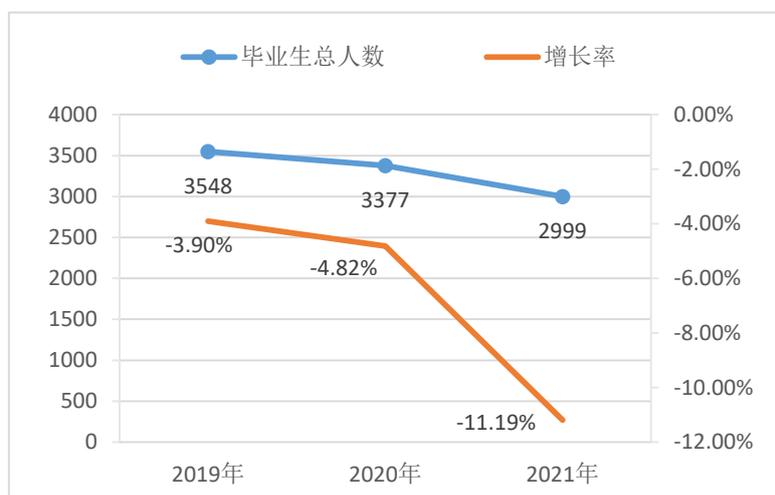


图 32. 近三年本校毕业生总人数变化趋势图 (单位: 人)

(二) 近三年毕业生就业变化趋势

1. 近三年毕业去向落实率变化趋势

近三年本校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呈上升趋势，近两年保持在 90%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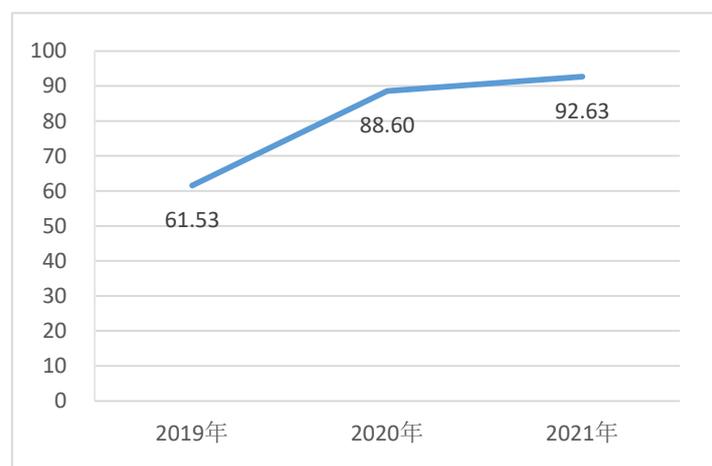


图 33. 近三年本校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变化趋势 (单位: %)

2.近三年升学率变化趋势

近三年本校毕业生的升学率保持在 10%左右，2020 年超过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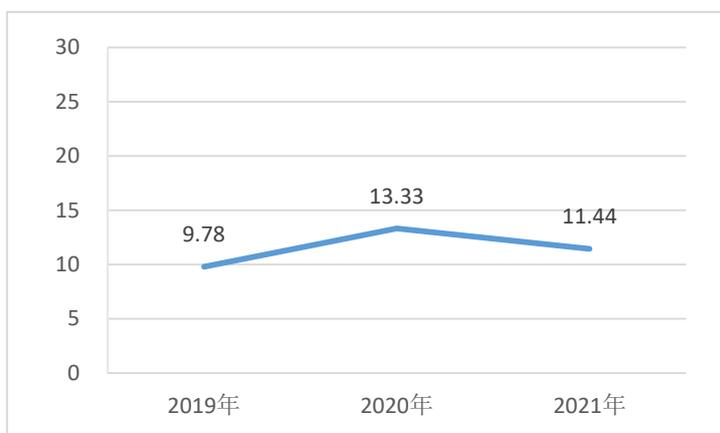


图 34. 近三年本校毕业生升学率变化趋势（单位：%）

五、就业创业工作主要举措

2021 年，新冠肺炎疫情对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产生了很大影响，学校党委行政高度重视，深刻领会党中央、国务院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中，把就业创业放在做好“六稳”和“六保”工作首位的重要意义，采取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工作措施，带领学校就业创业工作职能部门和各二级学院，全力应对疫情叠加对今年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带来的严峻挑战。各二级学院强化责任担当，强化就业创业服务，用心用力用情，全员参与推动就业创业工作，全力以赴确保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下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顺利开展。

（一）丰富就业创业信息供给，提升就业创业指导服务水平

搭建山东政法学院就业创业云平台，通过整合资源、共享信息、空中双选的方式，开展一系列不间断的招聘活动，为毕业生和用人单位提供一站式招聘服务，最大限度的丰富毕业生择业岗位的供给。持续进行线上招聘活动。全年共组织参与 16 次线上大型校园招聘会和企业宣讲会，累计提供就业岗位 5 万余个。设置线上答疑和毕业手续办理专区，全天候线上提供就业创业咨询宣讲，指导办理毕业生相关手续。

开展“百日冲刺”就业行动，分别于 4 月、5 月、6 月连续召开全校层面的就业创业专项工作会议，对不同阶段的就业创业工作进行了详细部署调度。建立就业率周通报机制，自 2021 年 5 月至毕业生离校前，每周通报各二级学院毕业生就业工作开展情况和实时就业率排名，对就业率偏低的二级学院，逐个召开就业工作座谈会，上门服务指导，共同分析原因、拓展思路，督促就业创业指导服务工作全面提升。

通过开展就业创业工作动员大会、主题班会、就业创业指导讲座、发放“就业服务大礼包”等多种形式，加大对毕业生的就业创业引导力度，树立毕业生正确的就业观念和价值取向，坚定毕业生的就业创业信心，推动毕业生的就业创业积极性。

(二) 打造就业工作专班，全员参与推动就业工作

各二级学院建立疫情防控期间毕业生就业工作领导小组，由党总支书记、院长任组长，党总支副书记、副院长任副组长，辅导员和相关教师为成员，在学校就业创业指导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工作。

完善就业工作网格化管理机制，厘清就业工作条线，细化分工，压实责任。联系学院的分管校领导负责指导、协调所联系学院的毕业生就业工作的整体推进，每个二级学院将全体毕业生化整为零，就业责任分摊至学院每位领导、教师和辅导员，原则上确保每名教师和辅导员都有就业帮扶对象，每名毕业生都有就业工作责任人。确保就业服务力度通达条线末端，覆盖全体毕业生，不让一名学生掉队。

通过组建就业工作群等方式，搭建校院两级就业工作人员线上交流平台，由学校就业创业指导中心人员、二级学院党总支副书记与就业信息员组成，实时传达就业政策、共享就业信息。

(三) 建立就业动态台账，实施就业分类精准帮扶

向全体毕业生发放就业状况调查问卷，充分了解毕业生的就业愿望、就业意向、就业状态、就业困难以及需要学校提供的就业服务内容。以此为基础建立就业动态工作台账，实施分类帮扶、精准服务。

开展就业帮扶“五个一行动”，各二级学院召开至少一次就业动员会、开展一次就业状况调查，每名领导干部引进一个用人单位，每名教师提供一次就业指导或一个工作推荐，每天更新一次就业工作台账。各二级学院结合各专业自身特点，同时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就业帮扶活动。

建立离校未就业毕业生专项台账，对离校未毕业学生实施“一对一”跟踪服务，全面指导毕业生尽早就业，根据不同就业需求，精准实施帮扶和就业资源推介。

(四) 完善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考核，统筹过程与结果共进

修订完善山东政法学院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考核办法，增加初次就业率专项

考核，考核表彰对象增加各本科毕业班级辅导员，将就业考核结果与学校二级单位年终考核挂钩，加大就业创业工作考核的奖惩力度，依据考核办法开展了二级学院本科毕业生初次就业率专项考核和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综合考核，各二级学院两次考核均达到了合格标准，极大提高了就业创业工作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六、对教育教学的反馈

(一) 毕业生对母校的反馈

调查数据显示，毕业生对母校的教育教学、就业创业工作和服务的满意度都比较高，有 90.17%的毕业生愿意推荐自己的母校。

1. 毕业生对母校的满意度评价

(1) 毕业生对母校的总体评价

毕业生对母校的总体满意度评价，“很满意”占 70.84%，“满意”占 23.87%，“一般”占 4.96%，“不满意”占 0.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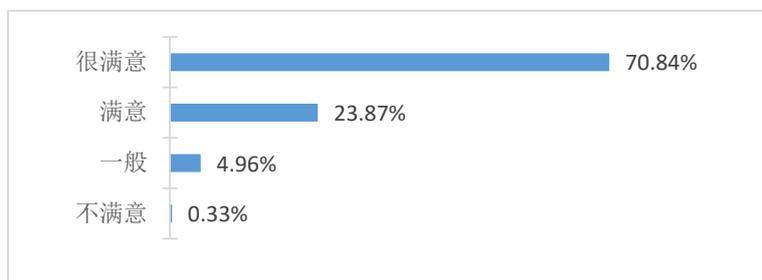


图 35. 毕业生对母校的总体满意度

毕业生对母校专业课程设置，任课讲师水平，教学方式、方法，教学设备、设施，人才培养模式，校园学习、生活环境的满意度评价如下表所示：

表 32. 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有关工作和服务的满意度

评价项目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1. 专业课程设置	71.60%	23.65%	4.21%	0.54%
2. 任课讲师水平	71.38%	24.08%	4.11%	0.43%
3. 教学方式、方法	65.77%	28.19%	5.93%	0.11%
4. 教学设备、设施	63.39%	27.11%	8.96%	0.54%
5. 人才培养模式	69.11%	25.38%	5.29%	0.22%
6. 校园学习、生活环境	65.98%	25.81%	7.46%	0.75%

(2) 毕业生对母校就业创业工作和服务的评价

毕业生对母校就业创业工作和服务的总体评价，“很满意”占 70.09%，“满意”占 21.81%，“一般”占 7.35%，“不满意”占 0.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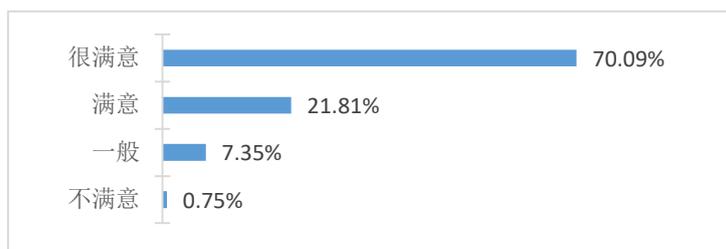


图 36. 毕业生对母校就业创业工作和服务的总体满意度

毕业生对母校校园招聘会组织举办，招聘信息收集、发布，职业能力培训，就业单位推荐，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创业教育活动开展，就业政策宣传、咨询，就业手续办理的满意度评价如下表所示：

表 33. 毕业生对母校就业创业有关工作和服务的满意度

评价项目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1. 校园招聘会组织举办	66.41%	23.65%	8.64%	1.30%
2. 招聘信息收集、发布	63.61%	27.11%	8.52%	0.76%
3. 职业能力培训	60.04%	29.16%	9.61%	1.19%
4. 就业单位推荐	61.34%	27.21%	10.48%	0.97%
5. 职业生涯规划指导	64.69%	25.92%	8.41%	0.98%
6. 创业教育活动开展	64.90%	25.16%	8.86%	1.08%
7. 就业政策宣传、咨询	65.12%	25.27%	8.43%	1.18%
8. 就业手续办理	66.52%	24.08%	8.43%	0.97%

2. 毕业生求职影响因素及求职渠道

(1) 毕业生获取招聘信息的主要渠道

对毕业生获取招聘信息的渠道进行调查（本调查题为多选），结果显示，“校园渠道”是最主要渠道，比例为 67.06%；其次是“社会渠道”、“新媒体（微信、微博等）”和“政府渠道”，比例分别为 46.33%、37.47%和 33.05%。调查结果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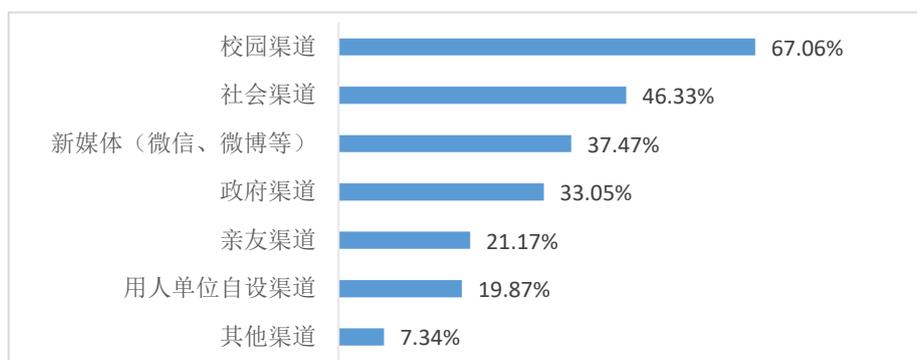


图 37. 毕业生获取招聘信息的渠道

(2) 影响毕业生求职择业的因素

对影响毕业生求职择业的因素进行调查（本调查题为多选），结果显示，“薪资收入”是毕业生求职时考虑的首要因素，比例为 65.98%；其次是“个人发展空间”、“就业地区”，比例分别为 52.05%、43.63%。调查结果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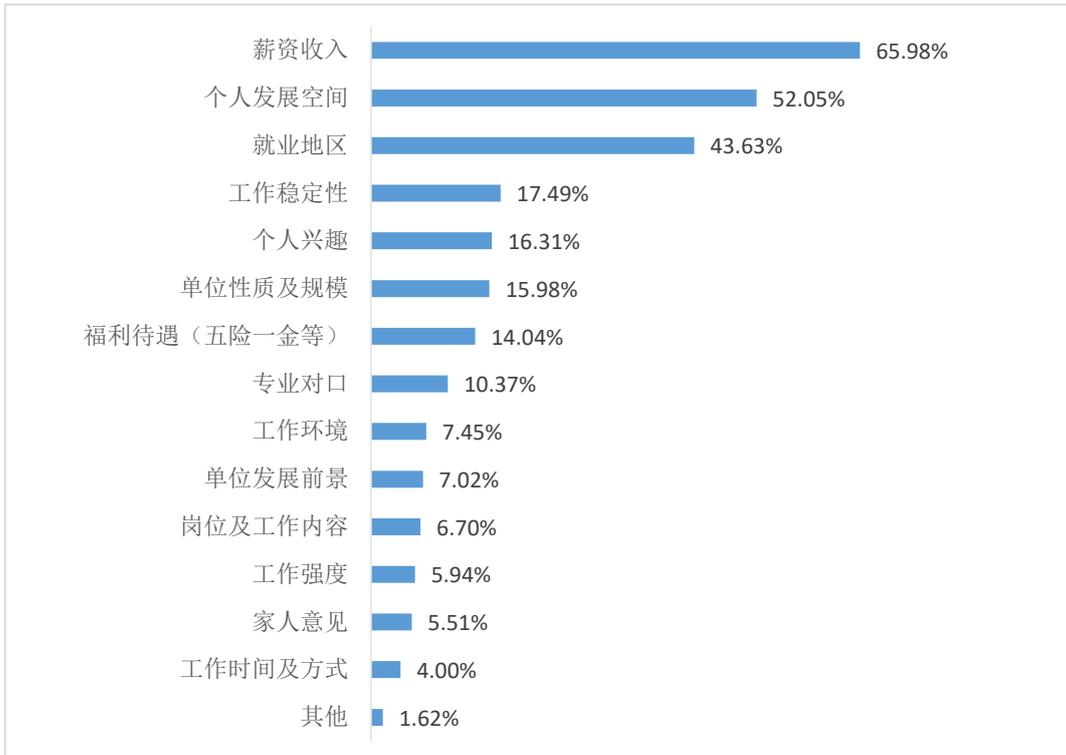


图 38. 影响毕业生求职择业的因素

3. 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改革发展的建议

调查数据（本调查题为多选）显示，“加强实践教学”、“强化专业知识教学”和“加强职业技能培训”是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改革发展的三项主要建议，比例分别为 40.50%、32.61%和 26.89%。调查结果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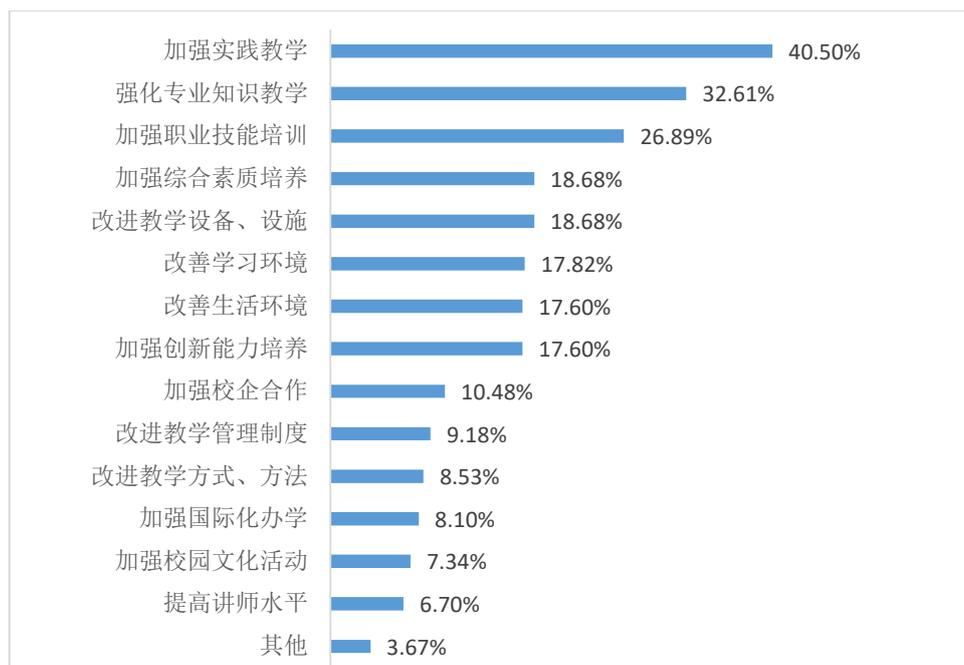


图 39. 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改革发展的建议

(二) 用人单位对本校人才培养工作和服务的反馈

1. 用人单位对本校人才培养工作的满意度

用人单位对本校人才培养和专业建设的总体评价，“很满意”占 54.20%，“满意”占 38.46%，“一般”占 6.64%，“不满意”占 0.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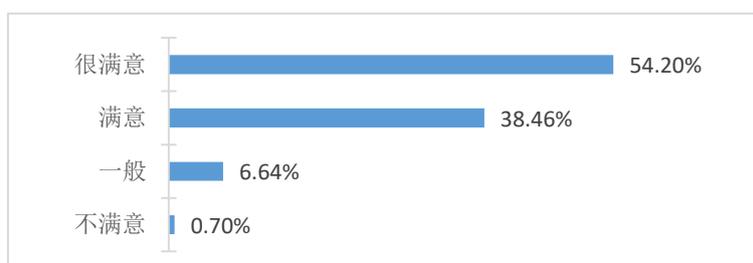


图 40. 用人单位对本校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的总体满意度

用人单位对本校专业课的开设、专业技能培养、综合素质培养、人才培养模式、人才培养质量的满意度评价如下表所示：

表 34. 用人单位对本校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有关工作的满意度评价

评价项目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1. 专业课的开设	53.85%	39.51%	5.94%	0.70%
2. 专业技能培养	52.80%	38.46%	7.69%	1.05%
3. 综合素质培养	54.20%	39.16%	6.64%	0.00%
4. 人才培养模式	52.45%	39.16%	8.39%	0.00%
5. 人才培养质量	54.90%	38.46%	6.64%	0.00%

2. 用人单位对本校就业指导工作和服务的满意度

用人单位对本校就业指导工作和服务的总体评价，“很满意”占 56.64%，“满意”占 37.76%，“一般”占 5.60%，“不满意”占比为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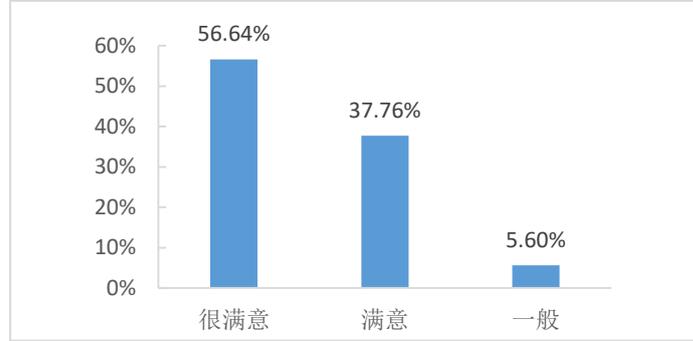


图 41. 用人单位对本校就业指导工作和服务的总体满意度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推荐、就业手续办理、招聘信息发布、校园招聘会举办、实习活动组织的评价如下表所：

表 35. 用人单位对本校就业指导有关工作和服务的满意度评价

评价项目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1. 毕业生推荐	56.64%	35.66%	7.00%	0.70%
2. 就业手续办理	55.24%	39.16%	5.60%	0.00%
3. 招聘信息发布	57.69%	36.01%	5.95%	0.35%
4. 校园招聘会举办	55.59%	37.06%	6.65%	0.70%
5. 实习活动组织	55.59%	36.36%	8.05%	0.00%

附：图表目录

表目录

表 1.本科毕业生人数分学科门类统计表.....	- 1 -
表 2.专科毕业生人数分专业大类统计表.....	- 2 -
表 3.硕士毕业生各专学生源人数与全省比较	- 2 -
表 4.本科毕业生各专学生源人数与全省比较	- 2 -
表 5.专科毕业生各专学生源人数与全省比较	- 3 -
表 6.毕业生人数分院（系）统计表.....	- 3 -
表 7.外省生源毕业生人数分生源地统计表	- 4 -
表 8.毕业生总体毕业去向.....	- 5 -
表 9.不同学历毕业生的毕业去向对比.....	- 5 -
表 10.研究生毕业生各学科门类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 6 -
表 11.本科毕业生各学科门类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 7 -
表 12.专科毕业生各专专业大类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 7 -
表 13.硕士毕业生各专专业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 7 -
表 14.本科毕业生各专专业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 8 -
表 15.专科毕业生各专专业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 8 -
表 16.毕业生各院（系）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 9 -
表 17.不同生源地区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 9 -
表 18.特困家庭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 10 -
表 19.省级优秀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 11 -
表 20.少数民族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 11 -
表 21.毕业生就业地区分省（市、区）统计表.....	- 14 -
表 22.毕业生赴国家重大战略涉及区域就业情况.....	- 15 -
表 23.各学历毕业生升学去向	- 16 -
表 24.国内升学毕业生流向的升学单位 TOP17	- 16 -
表 25.出国（境）深造毕业生流向的国家（地区）	- 17 -
表 26.未就业毕业生情况	- 17 -
表 27.不同学历毕业生对当前就业状况的总体满意度	- 18 -
表 28.毕业生对当前工作状况的满意度情况.....	- 18 -
表 29.不同学历毕业生当前工作的专业对口情况.....	- 19 -
表 30.不同学历毕业生对升学学校及专业的满意度情况.....	- 22 -
表 31.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各项素质能力的评价.....	- 27 -
表 32.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有关工作和服务的满意度	- 34 -
表 33.毕业生对母校就业创业有关工作和服务的满意度	- 35 -
表 34.用人单位对本校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有关工作的满意度评价	- 37 -
表 35.用人单位对本校就业指导有关工作和服务的满意度评价.....	- 38 -

图目录

图 1.毕业生学历结构图.....	- 1 -
图 2.毕业生性别结构图.....	- 4 -
图 3.毕业生生源地结构图.....	- 4 -
图 4.各学历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对比图.....	- 6 -
图 5.不同性别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对比图.....	- 9 -
图 6.毕业生就业地区流向.....	- 12 -
图 7.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流向图.....	- 12 -
图 8.毕业生就业行业流向图.....	- 13 -
图 9.毕业生对当前就业状况的总体满意度.....	- 18 -
图 10.毕业生当前工作的专业对口情况.....	- 19 -
图 11.毕业生选择专业不相关工作的原因.....	- 20 -
图 12.毕业生当前工作与职业期待的吻合度.....	- 20 -
图 13.毕业生工作岗位变动情况.....	- 20 -
图 14.毕业生当前工作岗位适应情况.....	- 21 -
图 15.毕业生工作单位变动情况.....	- 21 -
图 16.毕业生在当前工作单位的预期工作时间.....	- 21 -
图 17.毕业生对升学学校及专业的总体满意度.....	- 22 -
图 18.毕业生升学专业与原就读专业的相关度.....	- 22 -
图 19.毕业生选择升学深造的主要原因.....	- 23 -
图 20.毕业生当前未就业的原因.....	- 23 -
图 21.未就业毕业生的目前打算.....	- 23 -
图 22.未就业毕业生获得 offer 的机会.....	- 24 -
图 23.毕业生在未就业期间的经济来源.....	- 24 -
图 24.未就业毕业生希望提升的基本能力.....	- 25 -
图 25.未就业毕业生在求职方面希望得到的帮助.....	- 25 -
图 26.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	- 26 -
图 27.用人单位招录本校毕业生的动因.....	- 26 -
图 28.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素质能力总体评价.....	- 27 -
图 29.本校毕业生在用人单位主要就就业岗位情况.....	- 27 -
图 30.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工作胜任度的总体评价.....	- 28 -
图 31.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求职过程的评价.....	- 28 -
图 32.近三年本校毕业生总人数变化趋势图(单位:人).....	- 29 -
图 33.近三年本校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变化趋势(单位:%).....	- 29 -
图 34.近三年本校毕业生升学率变化趋势(单位:%).....	- 30 -
图 35.毕业生对母校的总体满意度.....	- 34 -
图 36.毕业生对母校就业创业工作和服务的总体满意度.....	- 35 -
图 37.毕业生获取招聘信息的渠道.....	- 35 -

图 38.影响毕业生求职择业的因素..... - 36 -

图 39.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改革发展的建议..... - 37 -

图 40.用人单位对本校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的总体满意度..... - 37 -

图 41.用人单位对本校就业指导工作和服务的总体满意度..... - 38 -

关于本报告

为全面系统反映本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实际，完善就业状况反馈机制，及时回应社会关注、接受社会监督，建立健全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评价体系，根据教育部《关于编制发布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的通知》（教学厅函[2013]25号）和山东省有关2021年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编制的要求，编制本报告。

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是高等学校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反映。本校自2014年起，面向社会公开发布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作为招生计划安排、学科专业调整、教育教学改革等方面的重要参考。学校领导高度重视报告的编制工作，组织有关力量，委托第三方调查机构（山东信总计算机软件开发有限公司）全面收集加工整理本校毕业生的就业信息资源，力求全面、客观、真实地反应毕业生就业状况。由于毕业生就业方式的多样性和毕业生离校后流动性增强，给就业跟踪工作带来一定的难度，报告中难免会出现一些偏差，敬请谅解。

数据来源

本报告所用数据，主要来源于“山东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网”和“山东高校毕业生就业跟踪调查问卷系统”。报告引用的数据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近五年本校毕业生的就业数据、本校2021届毕业生的就业跟踪调查数据。

指标解释及有关说明

一、毕业去向分类

按照教育部规定，高校毕业生毕业去向统计时分为：就业、升学、未就业。

1. 就业，包括：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应征义务兵、科研（管理）助理、基层项目就业、自主创业、自由职业、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包含以下七种情况：（1）与就业单位签订省级就业部门统一制定的就业协议书，且盖有单位人力资源（人事）部门公章或单位行政公章；（2）具有人事调配权限的单位出具的接收毕业生及其人事关系（档案、户口、党团组织关系等）的录用接收函；（3）定向、委托培养毕业生回原定向、委托培养单位就业；（4）部队招收士官或文职人员；（5）医学规培生；（6）国际组织任职；（7）出国、出境就业。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用人单位提供的录用文件。

应征义务兵：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响应国家号召参军入伍。

科研（管理）助理：指被高校、科研机构或企业聘用作为博士后、科研辅助研究、实验技术、技术经理人、学术助理、财务助理等，包含以下两种情况：（1）

科研助理、管理助理；（2）博士后入站。

基层项目就业：包含以下两种情况：（1）国家基层项目，包括特岗教师、三支一扶（支教、支农、支医和扶贫）、西部计划；（2）地方基层项目，包括特岗教师、选调生、农技特岗、乡村医师、乡村教师等地方就业主管部门认可的项目。

自主创业：指创立企业（包括参与创立企业），或是企业的所有者、管理者。包括个体经营和合伙经营两种类型，包含以下三种情况：（1）创立公司（含个体工商户）；（2）在孵化机构中创业，暂未注册或注册当中；（3）电子商务创业，利用互联网平台从事经营活动，如开设网店等。

自由职业：指以个体劳动为主的一类职业，如作家、自由撰稿人、翻译工作者、中介服务工作者、某些艺术工作者、互联网营销工作者、全媒体运营工作者、电子竞技工作者等。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用人单位不签订就业协议或劳动合同，仅提供聘用证明、工资收入流水等证明材料。

2. 升学：包括：国内升学、出国（境）深造。

国内升学：包括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专科升普通本科。

出国（境）深造：指毕业生出国、出境深造。

3. 未就业，包括待就业、不就业拟升学、其他暂不就业。

待就业：包含以下六种情况：（1）求职中：正在择业，尚未落实工作单位；（2）签约中：已确定就业意向，准备正式签订协议或合同；（3）拟参加公招考试：准备参加公务员、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招录考试；（4）拟创业：准备创业，尚未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拟创立的实体尚未开始实际运营；（5）拟应征入伍：准备应征入伍，尚未被批准；（6）参加就业见习：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实习”“企业就业见习”“青年就业见习”等有生活补贴收入的项目。

不就业拟升学：准备升学考试，暂不打算就业。

其他暂不就业：包含以下两种情况：（1）暂不就业：暂时不想就业等无就业意愿的毕业生；（2）拟出国出境：准备出国出境学习或工作。

二、毕业去向落实率及其计算公式

按照教育部规定，计算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时，毕业去向落实人数包括就业和升学人数之和。

毕业去向落实人数=就业人数+升学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毕业去向落实人数/毕业生总人数×100%

三、报告期

本报告数据期为 2021 年 8 月 31 日，统计对象为本校 2021 届毕业生。

四、其他说明

1. 全国经济区域划分说明

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全国经济区域的划分方法，将我国的经济区域划分为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四大地区。其中，东部地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和海南等 10 省（市）；中部地区包括：山西、安徽、江西、河南、湖北和湖南等 6 省；西部地区包括：内蒙古、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和新疆等 12 省（市、区）；东北地区包括：辽宁、吉林和黑龙江 3 省。

2. 重点区域发展战略涉及区域说明

“一带一路”建设（国内区域布局）：涉及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浙江、福建、广东、广西、海南、重庆、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 18 省（市、区）。

长江经济带发展：涉及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湖北、湖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等 11 省（市）。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涉及山西、内蒙古、山东、河南、四川、陕西、甘肃、青海、宁夏等 9 省（区）。

京津冀协同发展：涉及北京市、天津市和河北省。

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涉及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涉及广东省、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

3. 毕业生学历说明

本报告中的专科毕业生，包括普通专科毕业生和高职类毕业生。

4. 百分比计算取值说明

本报告中的统计数据计算百分比时，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可能出现 0.01-0.03 个百分点的误差。